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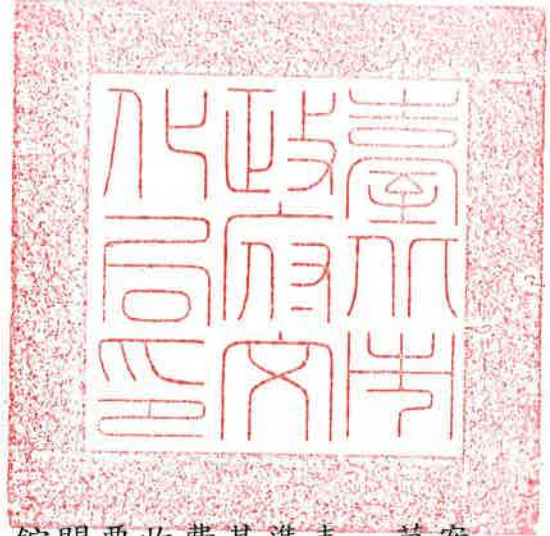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文化文資字第10530433801號

附件：「士林官邸正館門票收費基準表」修正草案總說明、「士林官邸正館門票收費基準表」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臺北市「士林官邸正館門票收費基準表」草案。

依據：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29條第2項準用第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29條第2項準用第8條。
- 二、臺北市「士林官邸正館門票收費基準表」草案詳如附件。本案另刊於本府秘書處網站。（網址：<http://sec.gov.taipei/>）
- 三、對於本修正草案內容如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本府公報之次日起10日內，向本府文化局洽詢或提供意見：
 - （一）承辦機關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文化資產科
 - （二）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西北區
 - （三）電話：（02）2720-8889轉分機3643
 - （四）傳真：（02）2758-2427
 - （五）電子信箱：bt-evaliao@mail.taipei.gov.tw

局長 謝佩寬